檔　　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南投縣政府　函

地址：54001南投市中興路660號
承辦人：曾韻如
電話：049-2231730
傳真：049-2241648
電子信箱：bubuhaz1210@gmail.com

受文者：南投縣信義鄉桐林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3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300569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如有意介聘至新北市之專任輔導教師，屆時將受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轉任本市所屬學校其他教師職務限制」，請轉知欲參加縣外介聘之專任輔導教師審慎選填志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3年3月18日北教人字第1030468036號函辦理。

正本：南投縣各國民中小學、南投縣立旭光高級中學
副本：南投縣政府教育處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14-03-31 09:28:59

人事室　收文:103/03/31
1030000921　無附件